

##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12日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培勇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江苏银行南京城中支行申请授信额度追加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江苏银行南京城中支行申请不超过3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1年。为了保证该银行授信的达成，公司现追加提供两项专利作为质押担保（专利号ZL201720330860.0、ZL201720330837.1）。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备查文件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4 日